

海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推动海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业务多元化发展，顺应能源产业绿色、低碳化发展趋势，拓展新能源业务协同领域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在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海默新征程能源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全资子公司”或“子公司”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章程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二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海默新征程能源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2、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密云区中关村密云园区

3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000 万元

4、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；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；风能原动设备制造；发电技术服务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；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；储能技术服务；工程技术服务（规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）；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；石油、天然气工程技术服务（钻井、完井、测井、试油、试气、录井、压裂）；深海海底区域资源勘探开发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光伏发电设备租赁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

工程管理服务。

6、出资额、资金来源及持股比例：公司以自有资金 5,000 万元认缴出资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

以上事项以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。

三、本次投资的目的是对本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推进公司业务结构持续优化，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举措，公司在丰富油田新能源应用场景的同时整合现有资源，利用国内外完善的运营体系以及丰富的销售渠道，拓展光伏电站投资运营、风电投资运营、氢能推广运用等业务，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布局、促进业务多元化发展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。

公司本次投资新设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，新设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尚需获得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的批准与备案，最终取得批准与备案时间存在不确定性；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可能受到政策变化、行业供需、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，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。为此，公司将及时关注子公司经营运作情况，密切关注行业最新动态，利用自身经营及管理优势，加强与子公司协作，及时发现、规避和降低投资风险，促进公司及子公司健康、稳定发展。

公司将根据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实施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 月 25 日